

2019 台北影視音人才媒合會
報名簡章
(劇本組)

台北市電影委員會

壹、活動宗旨

台北市電影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舉辦「2019 影視音人才媒合會（Taipei Audiovisual Talents Promotion Program）」，以提供產業界與創作者接軌平台，增加個別創作者的能見度，亦輔助影視產業製作方尋找適切的合作資源，共同製作出更多優秀的影視作品。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
- 二、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 三、承辦單位：台北市文化基金會、台北市電影委員會

參、活動簡介

提供劇本創作者與業界人士交流資訊平台，廣邀國內外對劇本創作有熱誠之創作者報名參與；媒合會議當日將邀請各影視製作單位及公司代表與劇本創作方進行媒合，讓雙方有機會藉由媒合會議，創造未來合作的潛力。

肆、報名資格

- 一、報名者以一份劇本為限；身分不限國籍，但須具備已公開發表劇本作品之經驗。
- 二、本活動以戶籍、學籍、工作室、居住地於台北市之創作者、「拍台北」電影劇本甄選活動歷屆得獎作品、劇本主要故事發生於台北市之報名者優先錄取。
- 三、提交資料應以繁體中文書寫；如非繁體中文，應自附繁體中文譯本。

伍、報名期間

2019 年 6 月 21 日（五）中午 12:00 起至 2019 年 7 月 21 日（日）23:59 止

陸、評選辦法

本會將聘請專業人士組成評選小組、舉辦評選會議，並暫定 2019 年 8 月中旬於本會官網公告錄取名單及以電子郵件分別通知錄取者。

柒、錄取名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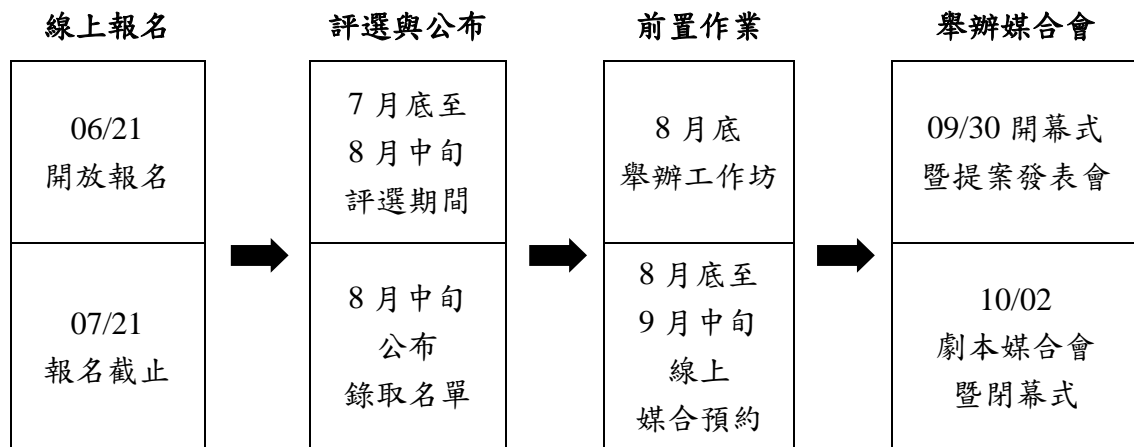
錄取名額：20 名。

捌、活動期程（暫定）

- 一、開幕暨提案發表會：2019 年 9 月 30 日（一）下午 13:30 至 19:00

二、劇本媒合會：2019年10月2日（三）上午09:30至下午17:30

三、閉幕式暨交流茶會：2019年10月2日（三）下午17:30至18:30



玖、活動地點

松山文創園區四號倉庫（臺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133號）

拾、報名方式

一、全面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請見本會官網公告：

<https://www.filmcommission.tapei.tw/>

二、請於報名時提供以下資料：

- (一) 個人基本資料及聯絡資訊（含E-mail及手機號碼）
- (二) 個人簡介（300字以內）及個人照（300dpi、JPG檔）
- (三) 服務單位／就讀學校與科系
- (四) 參與本次媒合會之劇本大綱（600字以內）、創作理念（300字以內）、人物簡介（300字以內）及著作權聲明書（如為共同創作請提供協作夥伴之授權書）
- (五) 作品集（請提供有效之網路連結）
- (六) 劇本創作相關履歷（舉例：曾參與XX編劇比賽獲獎）
- (七) 寫作特色（不限字數）
- (八) 對影視劇本創作的看法（不限字數）
- (九) 最喜歡的電影劇本及原因（300字以內）
- (十) 期待洽談的對象及其他（請敘明）：導演、影視製作公司、投資方等

三、檔案規格

- (一) 影片：影片請採用MP4或MOV格式，音效品質須為192kbps以上，解析度1280 x 720像素以上之規格，上傳至YouTube後，請以「非公

開」設定之 YouTube 連結報名，連結有效日期至 2019 年 10 月 2 日 23:59 止。

(二) 圖片及掃描文件：300dpi，英文檔名之 JPG 檔或 PDF 檔，建議使用 Google Drive、We transfer、FTP 等雲端連結，並開放下載權限，有效日期至 2019 年 10 月 2 日 23:59 止。

拾壹、注意事項

- 一、報名者有義務確保填寫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並保證其報名作品未侵害第三人之商標、專利、著作權等相關法令規定，如報名之劇本改編自他人作品，應檢附該作品及該作品之著作財產權人同意改編之授權文件電子檔。如有不實或違反報名規則之情事，經查證屬實，本會將取消其錄取資格並公布於官方網站，爾後亦不得參加本會辦理之各項活動。如已領取獎勵者（含獎金、獎品、獎狀等）須立即返還之，且應自負全部責任，與辦理單位無涉。
- 二、經評選錄取者，請提供身分證明文件正反面影本，活動日須攜帶證件正本以備查驗。若無法提供身分證明文件、或有錄取資格認定之爭議，本會有權取消錄取者之參加權利。
- 三、本活動如後續另設獎金獎品給予錄取者，所有得獎獎金應依中華民國稅法及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扣除所得稅（如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或在中華民國境內有固定營業場所之營利事業者，競技競賽機會中獎獎金扣取百分之十，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或在中華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之營利事業者，扣取百分之二十）。本會將公布錄取者名單及獲得之獎金獎品相關資訊。
- 四、活動期間如遇天災，颱風、地震…等或其它不可抗力之因素，經臺北市政府宣佈停止上班上課，則取消當日活動，是否擇日再辦將另行通知。
- 五、所有報名及活動資訊如有異動以活動官方網站公告為主，本會保留本簡章、活動異動、修改、解釋、及報名者評選之權利。
- 六、本簡章內容之解釋與適用若有爭議，均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如有紛爭，報名者同意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庭。
- 七、凡繳交作品報名本媒合活動者，即代表報名者已瞭解並同意接受上述簡章條款之所有內容，且同意本會依法蒐集、處理其所有個人資料。

拾貳、聯絡方式

台北市電影委員會 影視音人才媒合會 活動媒宣組
電郵信件主旨前方請註明【2019 台北影視音人才媒合會 - 劇本組】
聯絡地址：106 台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 630 號 2 樓
E-mail：tfc01@taipeifilmcommission.org

活動承辦人：吳小姐

聯絡電話：+886-2-27093880 分機 102